

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友各項證明書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資料	姓名		學 號		系 所		身分證號	
			畢肄業	年 月 ☐ 畢業 ☐ 肄業			出 生 日	年 月 日
	英文姓名	(申請英文成績單或學位證明書者，請與護照英文姓名相同)			電 話		手 機	
	地址	郵遞區號：()						
申請項目名稱		份數	工本費	應 備 資 料			備 註	
中文學位證書遺失補發 中文學位證書更名換發 【限於113學年度第2學期(含)以前畢業之學生申請】			正本每份100元 (正本限定申請一份)	1.身分證正、反面影印本一份。 2.請附掛號之郵資，信封請用 B4大。			1.校友如不知學號，請務必填寫清楚身分證字號、系所、畢業年月。 2.請將應備資料、申請表、工本費與回郵寄至基隆市中正區北寧路2號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註冊課務組收。 進修部、夜間部、碩專班請寄至進修推廣組(匯票抬頭請寫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或寄現金.請勿寄郵票) 3.收件後約須2個工作天完成寄回。 4.各項申請如有虛偽假借等情事，申請人應負完全責任。 5.英文成績單如需學校信封彌封蓋章，請註明封裝方式，每封收費5元。 6.如尚有疑問請電洽註冊課務組 02-2462-2192轉1016-1024 進修組02-24622192轉1201.1202 7.所有證書影本不得自行影印。 8.親自到校辦理各項證件者，請先與承辦人連繫。	
中文學位證書影本			每份15元	1.須提供中文學位證書正本。 2.身分證正、反面影印本一份。 3.請附掛號之郵資，信封請用 B4大。				
英文學位證明書			正本每份50元 (正本限定申請一份)	1.須提供護照影本一份。 2.請附掛號之郵資，信封請用 B4大				
英文學位證明書影本			每份15元	1.須提供英文學位證書正本。 2.須提供護照影本一份。 3.請附掛號之郵資，信封請用 B4大。				
中文歷年成績 ☐ 含歷年排名 ☐ 不含歷年排名			每份20元	請附掛號或限時之郵資。				
英文歷年成績 ☐ 等第或 ☐ 原始分數 ☐ 含排名 ☐ 不含排名 ☐ GPA			每份20元	請附掛號或限時之郵資。				
數位中文學位證明書 (含中文學位證明書紙本) 【限於85學年度第2學期(含)以後畢業之學生申請】			每份200元 (僅限申請1份)	1. 限畢業生申請補換發，數位以電子郵件寄送【請提供可正常收信之電子郵件信箱】。 2. 身分證正、反面影印本一份。				